

# 第五屆(台灣)亞洲·愛琴海藝術講堂及音樂大賽 - 香港區選拔賽 2021

## THE 5TH (TAIWAN) ASIA . AEGEAN SEA MUSIC COMPETITION - HONG KONG PRELIMINARY ROUND 2021

主辦機構：兩岸音樂藝術教育交流協會 香港賽區承辦機構：HKYPA 香港青少年表演藝術交流發展協會

宗旨：本賽事提供音樂學習者於學習階段的交流觀摩平台，本著公平、公開、公正的原則進行競賽。比賽項目有鋼琴及弦樂項目讓參賽者可以於平時學習當中也做好比賽的準備，更加全面展示學生才能與肯定自我的機會。本次盛會將邀請亞洲其他國家選手參加，以促進音樂環境的良性發展。

香港區選拔 實體組別比賽及地點日期：尖沙咀 PIANO ARTS STEINWAY 演奏廳；鋼琴項目 - 2021年6月12-14日；管樂、弦樂及聲樂及其他樂器項目 - 2021年6月19日

\*如反應熱烈，有機會加開額外公場及日期，不另通知（視頻組別比賽評審日期 - 2021年6月20日，請另使用網上報名連結報名）

評分準則：以音色、音準、節奏、感情、風格、表達及感染力等評分

香港選拔賽獎項及晉級：香港區選拔賽得獎者分數達 81 分以上將可晉級台灣全國總決賽；所有組別第一至三名獲獎盃及獎狀，其他參賽者按等級分發等級獎狀；一等獎（81 分或以上）獲獎盃、二等獎（80-75 分）及三等獎（74 分或以下）頒授等級獎牌（所有名次給予決定權歸於評判，有機會從缺）

報名及截止日期：即日起至 2021 年 5 月 25 日（以郵載為準，5 月 26 日後須加 HKD 100 行政費）

實體組別賽程公佈：2021 年 6 月 2 日下午 3 時後；視頻組別賽程公佈：2021 年 6 月 5 日下午 3 時後（「台灣亞洲·愛琴海藝術講堂及音樂大賽-香港區選拔賽」FACEBOOK 專頁公佈）

\*台灣總決賽將暫訂於 2021 年 10 月舉行並以視頻方式進行，詳情於 2020 年 6 月底公佈

### 比賽守則

- 獨奏組可報名多組(報名多組時須符合該組別年齡或挑戰比自己年齡大的組別)；弦樂組獨奏組需自備鋼琴伴奏。
- 參賽者比賽當天請帶備曲譜正本或副本作評分參考；考試組須提供「指定年份有效」之樂曲副本或範圍副本。
- 比賽曲目均不需重覆也不須演奏第一結尾。若樂譜上註有 da capo D.C 和 dal segno D.S 等符號，則按樂譜要求演奏。評判有權就已獲足夠資料評分按鈴示意參賽者停止演奏但不影響其分數。
- 本會有權因特殊情況更改比賽日程，參賽者請留意網頁更新，安排以 FACEBOOK 專頁公佈為準。
- 如人數不足或超額，大會將合併或分拆項目及組別，將不會另行通知。
- 本會賽事期間所拍攝的照片和影片，其使用權將歸本會所擁有。
- 本會保留所有安排之最終決定權；有需要時亦可調動，修改或取消任何已編定之賽事。大會評審團之評分為最後之判決，不設上訴；如有任何爭議，大會保留最終決定權。
- 如參賽者比賽當天未有取回評分紙、證書及有關獎項，參賽者須自付郵費寄回。
- 本會從報名表上所收集之賽單位個人資料只作聯絡及推廣用途，該資料只用於與本會活動有直接關係的合法目的上。

報名辦法 請將已填妥的報名表連同 1/ 劃線支票 (支票抬頭:HKYPA) 或 2/ 銀行入數紙 (恆生銀行戶口 HANG SENG BANK : 369-437736-883 / 戶口名稱:HKYPA) ;

郵寄至本會 (屯門中央郵政局郵政信箱 753 號) \*如經網上報名只接受上傳入數記錄；一經報名及確認，報名費將不獲退還及依據 HKYPA 退賽及更改機制作指引；本會將發電郵確認報名

### 實體賽報名表 ENTRY FORM OF COMPETITION IN VENUE

A. 參賽者資料 CONTESTANT'S INFORMATION			
參賽者中文姓名 CONTESTANT'S CHINESE NAME	參賽者英文姓名 CONTESTANT'S ENGLISH NAME	參賽編號 (由本會職員填寫) COMPETITION NO.	
年齡 AGE	手提電話 1 MOBILE NO.1	手提電話 2 MOBILE NO.2	
電郵地址 EMAIL ADDRESS	*必須填寫 REQUIRED		
通訊地址 ADDRESS	*必須填寫 REQUIRED		
B. 學校 / 學習機構資料 SCHOOL / MUSIC CENTRE INFORMATION			
就讀學校及年級 NAME OF SCHOOL AND YEAR	*必須填寫 REQUIRED		
機構/導師姓名 NAME OF MUSIC CENTRE / TEACHER	聯絡電話 CONTACT NO.	*必須填寫 REQUIRED	
參賽者機構/導師電郵 EMAIL OF MUSIC CENTRE / TEACHER	機構/導師通訊地址 ADDRESS OF MUSIC CENTRE / TEACHER	*必須填寫 REQUIRED	
C. 參賽項目 REPERTOIRE CHOSEN FOR COMPETITION			
參賽組別編號 CLASS NO.	參賽組別名稱 NAME OF CLASS		
參賽曲目 REPERTOIRE	表演時間 DURATION	分 MIN	秒 SEC
樂器： <input type="checkbox"/> 鋼琴 <input type="checkbox"/> 小提琴 <input type="checkbox"/> 中提琴 <input type="checkbox"/> 長笛 <input type="checkbox"/> 聲樂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INSTRUMENT: <input type="checkbox"/> PIANO <input type="checkbox"/> VIOLIN <input type="checkbox"/> VIOLA <input type="checkbox"/> FLUTE <input type="checkbox"/> VOCAL <input type="checkbox"/> OTHERS: _____	支票號碼 / 入數紙號碼 NO. OF CHEQUE / BANK IN SLIP	報名費 ENTRY FEE (HKD)	

本人已清楚各組比賽日程及賽程須於賽程公佈日在「台灣亞洲·愛琴海藝術講堂及音樂大賽-香港區選拔賽」FACEBOOK 專頁自行查閱；如未能出席，將按本會退賽機制處理

本人已清楚填寫手提電話號碼及電郵地址，並了解大會將以此資料作聯絡及郵寄之用。如比賽當日未取分紙、證書及相關獎項，將以快遞到付形式寄回；所有獎項跟進於 2021 年 9 月後不作任何補領安排

本人已詳細閱讀並清楚明白比賽章程及守則，同時亦願意接受及遵守所有比賽規則

參賽者/參賽者監護人簽署：\_\_\_\_\_ 日期：\_\_\_\_\_

\*香港區選拔賽獎項及證書即場派發，報名費已包括獎項刻名。獎項刻名製作需另安排訂製，本會將於 2021 年 8 月底前寄回參賽者之通訊地址或代報名之機構。

推動教學獎項：為表揚學校及老師致力推廣香港青少年表演藝術交流發展，凡提名 8 或以上學生參加《第五屆(台灣)亞洲·愛琴海藝術講堂及音樂大賽 - 香港區選拔賽 2021》賽事之學校、機構或老師，獲頒「藝術教育推動成就獎」獎座；各組冠、亞、季軍導師可獲「三甲優秀教育指導獎」獎狀以示嘉許。